

国家税务总局沙河市税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沙河市税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邢台市局及沙河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按照上级安排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纳税人、缴费人需求为导向，积极改进和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式方法，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的开放度、透明度、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

沙河市税务局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工作要求，围绕社会公众广泛关心的信息，坚持应公开、尽公开，主动对行政许可、行政处罚、A 级纳税人、欠税公告、非正常户公告等税务管理领域信息进行公开。通过官方网站平台发布通知公告 6 篇、公开人事任免、政府采购信息等 4 篇，确保各类信息更新及时，持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2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

对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严格审查流程，遵循“先审查、后公开，谁公开、谁负责”原则，遵守信息公开纪律，严把

信息公开审核关，及时主动公开。对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实行流程台账管理，对办理情况开展不定期分析评估，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方面充分依托政府信息平台进行信息公开。充分依托省、市、县三级集中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沙河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在规定时间节点及时对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税收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进行信息发布，充分发挥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的重要作用。

二是充分利用外网媒体进行信息发布。在办税服务厅利用电子屏幕滚动播放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发放各种宣传资料 6500 余份，更换宣传展板 15 个，在当地主流媒体公众号发布政策解读和落实情况信息，利用税企钉钉群，纳税服务微信群等向纳税人推送政策信息。在中央级纸质媒体发表新闻稿件 2 篇，在中央级网络媒体发表稿件 7 篇，在总局微信公众号刊发图文 1 篇，在总局网页刊发新闻稿件 1 篇，在省、市级媒体发稿 100 余篇。阳光 e 税远程帮办中心接听纳税人电话 12107 人次，客服在线咨询 232 条。

（五）监督保障

坚持内部监督与外部监督双管齐下的监督方式。内部监督，即以绩效考核为抓手，继续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机关绩效管理指标体系，严格对信息提供部门、审核部门、发布部门进行监督，明确各部门责任分工，定期进行工作评估；外部监督，即接受社会监督，公开监督电话，畅通监督渠道，

收集群众反映问题。通过内外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跟进、立即整改，并对违反政务公开纪律的部门及个人严肃追责问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2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8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人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 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 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 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 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不予处理	(五)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其他处理	(六)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	------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国家税务总局沙河市税务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干部承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水平还有待提高，二是税收政策解读形式有待丰富。

针对上述问题，主要采取了以下改进措施：一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积极借助局内法制部门、公职律师等可用资源为干部提供更加专业的政策理论培训和案例教学课程，提升服务意识，提高专业技能，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二是重点围绕纳税人缴费人关心的税费优惠政策，推出一系列形式新颖、便于接受的政策宣传产品，广泛利用新媒体进行宣传，将政策红利传达到微观主体。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 年，我局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